



市民駕駛電動車乘搭港鐵 對其他乘客構成危險

背景：

近日社交網絡有影片拍到有市民駕駛電動車乘搭港鐵，電動車體積不少，佔據車廂一定位置之餘，亦對其他乘客構成安全風險。有關市民於尖沙咀站出入，並於 D 出口被港鐵職員截獲。

討論：

1. 政府部門就電動車及電動輪椅的定義為何？是否各個部門都是統一個定義？圖中的車是電動車抑或電動輪椅？
2. 港鐵對電動車及電動輪椅的定義為何？圖中的車是電動車抑或電動輪椅？
3. 港鐵是否不容許電動車駛入港鐵範圍內？如是，如何確保電動車體積在 1200 毫米至乘 700 毫米之內？如有市民違規，港鐵有否懲罰機制？
4. 近期，不時有乘客帶同大型電器或傢俬乘搭港鐵。就此情況，是否違規？港鐵對涉事市民有否懲罰機制？
5. 港鐵於過往 1 年，收到市民帶同大型電器或傢俱搭乘港鐵的投訴或報告有多少宗？
6. 港鐵於過往 1 年，收到市民駕駛電動車乘搭港鐵的投訴或報告有多少宗？由職員主動截獲有多少宗？
7. 由於越來越多市民不自律，港鐵有否計劃加強教育乘客乘搭港鐵的守則？

文件提交：

本文件提交 2023 年 9 月 14 日區議會大會討論，並邀請運輸署、機電署及港鐵代表出席會議。

提呈人：

李偉峰

2023 年 8 月 30 日



李偉峰 區議員辦事處

Office of District Councillor Lee Wai-Fung

九龍旺角塘尾道18號嘉禮大廈5樓B室

B, 5/F, Skyline Tower (MK), 18 Tong Mi Road, Mong Kok, Kowloon

電郵: lwfdcoffice@gmail.com



TEL:24556030

FAX:24556123

